

# 美國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及其啟示

陳盈宏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專案助理研究員，高等教育及國際教育組

## 壹、議題重要性

美國目前有超過4,200所的高等教育機構，在類型方面亦相當多樣化，包括：副學士學院（associate's colleges）、研究型大學（research universities）、碩士型大學（master's universities）、學士型學院（baccalaureate colleges）、單一專科的高等教育機構（specialized institution）及原住民學院（tribal college）等，所以，美國一向被視為擁有世界上最發達及最完整的高等教育系統（蔡清華，2014）；然而，美國高等教育階段存在許多公平問題，例如：經濟弱勢學生入學困難、非白人族群得到學位比例偏低等；美國政府推出一系列高等教育改革方案，例如：2008年通過「高等教育機會法（Higher Education Opportunity Act）」、2014年推出「世界第一計畫（First in the World Projects）」等，希望能讓更多弱勢學生能順利進入大學及完成學業，也培養更多具備全球競爭力的人才（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2015，5月；陳盈雪，2014）。

我國高等教育階段亦存在許多公平問題，諸多研究從性別、文化、族群、區域、社會階級、教育資源分配及家庭所得分配等向度進行探討，皆可得到佐證（劉秀曦，2010）；另外，弱勢學生是否能夠順利進入大學及完成學業，大學入學機會的可接近性（accessibility）、就學成本的可負擔性（affordability）及入學後的學習輔導機制，都是重要影響因素。有鑑於此，我國政府持續推動各項促進高等教育公平的教育政策及方案，例如：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等，希望可以實踐社會正義，發揮教育促進社會階級流動之正向功能，進而落實教育機會均等之理念。

本文基於「他山之石，可以攻錯」的政策學習思維，了解美國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的最新趨勢，將可作為檢視及調整我國相關的教育政策措施之參考。

## 貳、主要國家具體做法與改革趨勢

美國擁有完整及多樣化的高等教育系統，但其發展始終呈現「卓越」及「公

平」兩種不同價值之辯證；在促進高等教育公平方面，美國教育部於2014年推出高達7,500萬美元的「世界第一」計畫，並於2015年5月8日公布該年度預算為6,000萬美元，持續關注弱勢學生扶助就學措施之強化，茲摘述該計畫重點內容及策略方向如下（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2015，5月；駐舊金山辦事處教育組，2014，8月；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5）：

## 一、重點內容

（一）法源依據：2008年的高等教育機會法案。

（二）計畫目的：促進各大學提出創新方案，以期提升高等教育的可接近性、改善大學的就學率、降低學生的就學成本及改進學生的學習情況。

（三）可申請的機構：

- 1、高等教育機構、其他公共及私人非營利機構。
- 2、傳統的黑人學院（historically black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HBCUs，目前全美約有105所，係指1964年之前專為黑人設立的高等教育機構）。
- 3、滿足種族/族群特定入學率的少數族群學院，例如：阿拉斯加原住民機構（Alaska Native Institution），在申請時，該機構有至少有20%的阿拉斯加原住民學生的入學人數。
- 4、滿足貧窮學生特定入學率的機構，貧窮學生特定入學率係指該機構接收聯邦佩爾（Federal Pell Grants）助學金<sup>1</sup>學生的比例。

（四）預期受惠學生類型：成人學習者、專職工作的學生，兼職工作的學生、來自低收入家庭的學生、非白人族群的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第一代大學生（低收入戶且父母均無大學學歷）。

## 二、策略方向

（一）制訂關於提升教育弱勢學生入學人數及註冊率的策略

美國教育部透過競爭性經費的補助機制，鼓勵全美的大學研擬關於提升弱勢族群或低收入學生在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等相關科系的入學人數和註冊率的策略<sup>2</sup>，並提交相關計畫書，希望可以有效增加教育弱勢學生的就學機會。

## （二）減少教育弱勢學生與大學同儕之間的鴻溝

美國教育部希望申請「世界第一」計畫的各大學，除了思考增加社區大學到四年制大學的弱勢學生轉學率之外；由於弱勢學生可能和大學同儕之間存在文化、語言、學前準備度等差異，各大學尚可研擬減少教育弱勢學生與大學同儕之間鴻溝的相關輔導策略。

## （三）協助更多小規模的區域性教育實驗

美國教育部希望透過推動「世界第一」計畫的經費補助，能夠協助教育界進行更多高等教育改革的策略性研究與小規模的區域性實驗，例如：美國教育部願意優先補助二種類型的高等教育改革方案：

- 1、「實驗性補助」：鼓勵規劃及推動實驗性的新課程，並了解其是否真的能夠提升教育弱勢學生的知識和技術水準。
- 2、「發展性補助」：協助已有明確證據可證明能大幅改善學生程度的新課程，能快速推廣到其他地區。

## （四）優先分配預算給服務少數族群的教育單位

美國教育部在2015年的「世界第一」計畫中，在補助原則方面，將優先分配1,600萬美元的預算給為少數族群提供教學服務的教育單位，例如：原住民學院，以落實積極性差別待遇及避免教育資源分配不均。

## （五）重視教育政策評估機制的建立

美國教育部在「世界第一」計畫中相當重視教育政策評估機制的建立，其希望成功申請補助的大學不僅是提供具備創新性的扶助弱勢學生入學的計畫書，相關措施還必須具備可行性，且必須完整說明計畫成效的具體評估方法。

## 參、我國現況概述

近年來，我國政府一向積極推動各項促進高等教育公平的教育政策及方案，在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方面，主要透過經濟扶助及入學扶助兩個面向，協助教育弱勢學生；在經濟扶助方面，包括各類學雜費減免、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學生就學貸款及各類獎助學金等；在入學扶助方面，包括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個人申請管道之弱勢學生招生措施等(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15，1月)。

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之推動，也獲得一定成果，例如：98學年度起，各校積極規劃強化招生扶弱措施，強化個人申請管道之弱勢學生招生措施，包括國立中山大學「南星計畫」、國立陽明大學「璞玉組」、國立中央大學「向日葵計畫」、國立政治大學「政星組」、玄奘大學「特色組」等，希望能使社經地位弱勢但有潛力的優秀學生，有機會進入大學接受高等教育（胡清暉，2015；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15，1月）。

教育部為了進一步精進弱勢學生扶助措施及落實社會正義，將於104年度推動「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這項計畫與以往扶助弱勢學生就學措施之比較，其不同處在於過去係針對弱勢學生提供學雜費減免、弱勢助學計畫及就學貸款等經濟面之扶助，教育部期望透過這項計畫的推動，增加弱勢學生進入國立大學就讀之比率，另透過協助大學建立完整學習輔導機制，協助學生就學，透過經濟扶助、招生及就學輔導等各種面向，全方位落實高等教育對弱勢學生之扶助（教育部，2015；教育部辦理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審查作業要點，2015）。

依據「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的相關規範（教育部辦理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審查作業要點，2015），其希望獲得輔導及補助的對象包括低收入戶學生（符合社會救助法之低收入戶標準）、中低收入戶學生（符合社會救助法之中低收入戶標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符合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之特殊境遇家庭標準）、原住民學生（符合原住民身分法之原住民身分）、符合申請本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之學生、新移民及其子女。總之，教育部未來將從提升弱勢學生入學機會、學習輔導及強化就業力等面向，全面協助弱勢學生，期望協助弱勢學生接受高等教育，進而取得社會階層流動的機會。

## 肆、對我國的啟示與建議

### 一、扶助弱勢學生相關措施之研擬，應立基於嚴謹的研究證據

從美國經驗可知，在規劃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入學相關方案之前，基本上會希望透過更多小規模的地區性教育實驗，以增進方案可行性；有鑑於此，我國在推動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的相關措施之前，可以透過嚴謹的教育研究，了解相關措施的可能影響，例如：高等教育的各式入學管道對於弱勢學生的社會流動之影響。

## 二、扶助弱勢學生相關措施之實施，應重視學校的自我評鑑

從美國經驗可知，在推動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入學相關方案時，主張申請補助的大學必須要完整說明關於各自計畫成效評估的具體方法；有鑑於此，我國在推動高等教育階段扶助弱勢學生就學相關措施時，由於不同大學的背景條件及考量點各不相同，所以，教育部可以在申請階段即要求各大學具體說明各自計畫成效的評估方法，可更了解各校申請計畫內容的可行性。

## 三、可進一步分析弱勢學生就讀系所及未來發展的關聯性

從美國經驗可知，在高等教育階段，弱勢學生受限於經濟考量，可能選擇退出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等在未來有相對較高收入的相關課程；有鑑於此，我國教育部除了持續推動「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積極增加國立大學招收弱勢學生比率之外，也應進一步分析弱勢學生就讀系所及未來發展的關聯性，以根據相關研究證據研擬相關配套措施。

## 四、可進一步強化弱勢學生的生活輔導策略

從美國經驗可知，在高等教育階段，弱勢學生可能因為經濟壓力、文化差異及學習準備度等因素，和其他同儕產生隔閡，甚至可能產生排擠現象；有鑑於此，我國教育部除了持續推動「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重視弱勢學生的學習輔導之外，尚可透過政策引導，鼓勵各大學進一步強化針對弱勢學生的生活輔導策略。

---

### 參考文獻

胡清暉（2015）。教部多管齊下，平衡英聽城鄉差距。取自

<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50118000337-260106>

教育部（2015，2月22日）。精進弱勢扶助、落實社會正義，教育部推動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學習輔導補助計畫。取自

[http://epaper.edu.tw/news.aspx?news\\_sn=26409](http://epaper.edu.tw/news.aspx?news_sn=26409)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2015，1月）。弱勢助學成果及未來策略。高教技職簡訊，97，取自

<http://www.news.high.edu.tw/index.php?do=news&act=detail&id=694&p=1>

陳盈雪 (2014)。高等教育領域之階級優惠性差別待遇：以大學入學為中心。臺北市：元照。

劉秀曦 (2010)。美國聯邦政府提升高等教育公平之作為。高等教育，5 (2)，35-60。

蔡清華 (2014)。美國教育。載於楊深坑、王秋絨、李奉儒 (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 (頁74-110)。臺北市：高等。

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 (2015, 5月)。低家庭收入背景學生就讀菁英大學，受排擠壓力大。教育部電子報，664。取自  
[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4226](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4226)

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 (2015, 1月)。申請獎補助，美國聯邦及州政府有學生補助計畫。教育部電子報，648，取自  
[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3382](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3382)

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2015, 5月)。美國教育部提供6千萬美元補助高教改革。教育部電子報，666，取自  
[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4332](http://epaper.edu.tw/mobile/windows.aspx?windows_sn=14332)

駐舊金山辦事處教育組 (2014, 8月)。美國教育部發佈「世界第一」競賽計畫，國家教育研究院國際教育訊息電子報，57。取自  
[http://fepaper.naer.edu.tw/paper\\_view.php?edm\\_no=57&content\\_no=3094](http://fepaper.naer.edu.tw/paper_view.php?edm_no=57&content_no=3094)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5). *First in the World Projects*. Retrieved May 5, 2015, from <http://www2.ed.gov/programs/fitw/index.html>

---

[1] 聯邦佩爾 (Federal Pell Grants) 助學金，低收入學生不需償還，只補助大學生而且從未獲得學士學位或專業學位者，補助金額最高約一年美金5,730元，補助多少依學生所提的經費需求、教育成本、全職或兼職學生、全學年學生或較少時數等因素審核 (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2015, 1月)。

[2] 由於經濟壓力，低家庭收入背景的學生和其他學生相較，除了比較容易受到排擠外，也比較會選擇退出科學 (Science)、科技 (Technology)、工程 (Engineering) 和數學 (Mathematics) 等相關領域課程，但該相關領域的課程未來帶來的財務報酬較高 (駐芝加哥辦事處教育組，2015, 5月)。